



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  
绩效评价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AKSSZF-CG-JC2024-001-1 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

编制单位：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交易科经 办人	交易科审核 签字	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心主要领导或 分管领导签字 	业主单位主要领导 或分管领导签字 (盖章) 

#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投标报价: 最终目的地价(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和安装费)。 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 应当于开标 3 日前, 以书面形式要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质疑; 逾期不再受理。
5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于 <b>2024 年 4 月 7 日上午 10:30 分</b> (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 格式)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6	开标时间: <b>2024 年 4 月 7 日上午 10:30 分</b>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成交公示: 采购结果在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预中标公示。
9	履约保证金: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0	1)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采购, 预算价为 70 万元。 2) 本项目响应报价超过预算价的(即响应报价>预算价), 则视为无效。 3)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一家投标单位。 4) 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1	关于政采云平台线上电子招投标文件的注意事项	
11.1	响应文件编制	<p>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谈判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p> <p>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p> <p>3. 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应将编辑页面设置为 A4 纸尺寸，封面按照投标文件封皮格式制作，编制文件目录、插入完整页码，具体样式附后。</p> <p>4. 电子版响应文件编辑完成后，供应商需将电子版响应文件转换为 PDF 格式文件，并在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 <a href="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a>）</p>
11.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p>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响应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响应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p>
11.3	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	<p>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确认完成后不得离开，需等待下一轮报价。</p>
11.4	备注	<p>1.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开标前应由供应商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提交响应文件，开标时无需</p>

	<p>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后纸质版标书制作及递交相关要求详见第二部分（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p> <p>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并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结束前不要离开，做好响应文件解密、报价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的答疑澄清等工作。</p>
12	<p>企业信用担保及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与中国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支持中小企业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或登陆（<a href="http://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a>）“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13	<p>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4〕141号。</p>
14	<p>政府采购项目要在政采云网站上进行自主注册，注册成功后携带原件至相关部门进行资质审核，审核成功，经采购办在网站上公示3个工作日后，方可进行项目报名。（政采云网址：  <a href="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a>）</p> <p>2、网上自行注册（详见【新疆】供应商入驻与配置操作指南 20190408）  <a href="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4-08/2920.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4-08/2920.html</a></p>
15	<p>本项目面向所有中小微企业。</p>

16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解释。
17	项目类别：服务类

## 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AKSSZF-CG-JC2024-001-1 号

项目名称: 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万元): 70

最高限价(万元): 70

合同履行期限: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上传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还应上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2) 有效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须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3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报名

方式：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自行下载。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4月7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格式）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4月7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启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发布；
-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 3、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供应商需办理CA锁。已办理CA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锁办理或升级地址：阿克苏市行政服务中心一号楼二楼D5数字证书窗口（地址位于阿克苏市多浪河二期），联系人：卢海霞，咨询电话：0997-2151777。或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拨打400-881-7190客服电话。

特别提示：

-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克苏市财政局

地址：阿克苏市财政局

联系人：谢开璞

联系方式：1999970610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阿克苏市市民服务中心一号楼 4 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依拜尔·吾布力 电话：0997-2282002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项目遵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程。

## （二）定义

1. “投标人”系指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2. “投标货物”系指供应商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代理服务等的标的物。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上传居民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加投标。

##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六）联合体投标、转包及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七）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可以为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2. 投标人在投标项目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

项目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执行,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3、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4、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5、第四部分 投标书格式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 1、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项目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 2、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3个工作日内，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3、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采购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拟中标结果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采购专栏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投

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项目供应商的；
- (二)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5、其他**

澄清或质疑函递交地点：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997-2282002

###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据此发出的补遗书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以变更通知的形式予以公布或以书面形

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日期。

#### （四）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二部分组成。

##### 1. 技术资信文件：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有效的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 （4）服务方案及措施；
- （5）投标企业的基本概况；
- （6）合理化建议；
- （7）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8）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 （9）投标项目（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 （10）投标产品质量承诺书；

(11) 投标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

(12) 近三年（2021-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近期财务报表）、提供本单位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及本单位近期的社保缴存凭证（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1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

(1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2、投标报价是应包括货物、包装、运输、技术服务、各项设计、安装、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3、本项目最终结算以实际项目量乘以中标单价计算。
- 4、本次响应报价实行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 **(四)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最终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5、下列情况，投标将作为无效处理：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五)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版响应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纸质版响应文件：1、投标人应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技术资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最低标准），推荐使用胶装订本。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最低标准制作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二部份分别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参照《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见附件）的要求]在包装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技术资信文件或者报价文件）、投标项目等。

注：最终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须与最终上传电子加密文件一致；密封包装后于（邮寄形式）开标截止后 1 个工作日递交（邮

寄地址：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号楼四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件人：马依拜尔·吾布力；联系电话：0997-2282002）。

2.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撤回响应文件或弃标的，需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弃标函（格式见附件）。弃标函需加盖公司公章及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若无故弃标并且不及时递交弃标函的，根据【阿克苏市招投标不良行为记录和黑名单制度暂行办法】规定：一年内通过资格审查后不购买标书或购买标书后无故退出投标累计三次以上的，将认定为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对列入不良记录的投标单位，给予通报批评，暂停其三个月到一年在我市范围内参与投标资格或中介机构的执业、代理资格。（2）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

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单位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原件的；（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

(3) 未按规定签章的；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或者委托书无效的；

(6)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7) 投标有效期、质保期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3.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允许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参加开标会。

### （二）开标程序：

- 1、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宣布开标会议开始，介绍到会人员。
- 2、开启并解密响应文件，公布供应商名称、报价等内容，并在线确认；
3. 评审小组在线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包括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 宣布拟中标供应商；
6. 会议结束。
- 7、交易中心将按照上述内容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案。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委磋商小组

1、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组建由 3 人以上（含 3 人）奇数的人员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

2、磋商小组会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供应商。

## （二）公开招标程序

1)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的原则，组织招标采购。

2) 具体工作流程：

①磋商小组在线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②投标人顺序逐家回答评审小组的答疑；

③围绕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答疑。

## （三）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1、应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意见的文件、证明等，未经本人签署的；应加盖公章的证照、函件，而未加盖公章的；

2、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的内容不详实或有虚假的；

4、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的事项，而响应文件中未做出响应或做出错误响应的；

5、投标人的组织实施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较大偏差的；

6、提供服务、技术要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有较大偏

差的；

- 7、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完工)时间的；
- 8、投标单位提供的承诺不明晰的；
- 9、响应文件前后表述相互矛盾的；
- 10、响应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 11、投标价格超过预算采购单位无力支付的；
- 12、投标人有不良记录的；
- 13、所有投标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五) 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评审小组只对实质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

2、评标时除价格因素外应考虑下列因素：

- (1) 投标人的整体技术水平、性能、质量和适应性；
- (2) 投标人服务能力和服务时间；
- (3) 投标人的技术支持能力和各种服务(含售后服务)能力；
- (4)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付款条件的响应性；
- (5) 投标人的业绩情况；
- (6) 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信誉；
- (7) 投标人是否能保质、保量、准确、全面完成本项目。

3、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

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人。

4、当出现投标价格相同分值时，按以下顺序排列：

(1) 选定技术质量最好的；

(2) 如技术质量也相等时，选定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最好的；

## **(六) 评标报告**

磋商小组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全面反映评标过程和中标物品、中标价格、中标供应商的情况。

## **(七) 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项目，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八)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委将以招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根据对投标方的投标报价、技术要求、管理体系、服务承诺、服务措施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择优选标。评委会向招标负责单位报告评标情况及结果。根据有关规定，对未中标单位不作任何解释。为此，评委会对未中标单位要求说明理由均不予受理。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响应，提交最后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响应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响应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4.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保密相关、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人员数量及专业技能要求、服务内容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进行综合评定。

##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	提供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须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
		提供2021年-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近期财务报表）、提供本单位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及本单位近期的社保缴存凭证（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若有）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报告。
2.1.2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签名盖章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目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没有漏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了目录及页码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价格 评审 (10 分)	投标 报价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10
商务 (30 分)	保密 相关 措施	提供合理的项目管理制度等,充分考虑项目建设风险,提供合理可行的保密措施。保密措施完善,抗风险能力强得5分,保密措施有缺漏,抗风险能力中等的得3分,抗风险能力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5
	服务 质量 保障 措施	提供合理的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人员措施、组织措施、管理措施、方案保障、制度保障等内容。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完善,可操作性强得5分,保障措施有缺漏,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可操作性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5
	人员 数量 及 专业 技能 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或高级职称等专业资质能力,且具备项目工作经验,专业资质满足得10分;每提供一项类似成果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拟派本项目的其他人员每有一名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或中级职称及以上执业资格之一的技术人员加3分,最多加10分,不提供不得分。	20
技术 (60 分)	服务 内容	①方案整体内容完整,能够充分理解项目任务,结合项目的内容和特点,思路清晰明确,重点工作理解到位,方案合理可行。方案内容完整,思路清晰,方案合理可行得15分;方案内容较完整,思路较清晰,方案合理基本可行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	15
		②检查标准及方法应当符合相关制度办法规定,内容包括检查范围、检查标准、指标及审核要点等。检查标准及方法完整、准确得15分;检查标准及方法较完整、准确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	15
		③项目组织实施,包括人员配备及分工、具体实施计划,具体实施计划重点应对相关活动和相关工作按阶段或进程做具体的安排。组织实施方案完整、明确,得15分;组织实施方案较完整、明确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	15
		④建立符合项目工作需要的审核机制,审核要点和审核责任明确,并在关键节点采取有效保障措施。审核机制明确、有效得15分;审核机制较明确、有效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	15
注: 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百分比亦取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说明: 1、评委应在认真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情况后,做出自己负责的按上述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审。2、评分分值精确

到小数点后两位数。3、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重大偏差时，评委在评审时需写明原因。4、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5、以上评标标准中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的，未装订在响应文件中的不得分。

## 七、定标

（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在评标结束后，将结果进行预中标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预中标公示。公示期过后无任何质疑及投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不解释落标原因。

## 八、合同

###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供应商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鉴证，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招标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澄清、修改文件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对投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项目。

- 1、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投标人有前六项情形之一的，中标结果无效。

## 第三章 采购需求说明

### 一、采购项目需求

本项目为阿克苏市 2018 年-2023 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二次），本次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参数及要求由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为准，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如下：

**一、采购内容：**由投标方提供阿克苏市 2018-2023 年债券资金（包含一般债券及专项债券）合规性检查的相关服务，包括项目决策和过程管理、资金合规性、项目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的投入产出和投产运营情况等方面的检查，形成总体审核报告。

### 二、服务质量与要求

#### 1. 服务质量

1. 满足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等各级政府对债券资金管理的有关工作要求。

#### 2. 服务人员配置

为做好本项目服务工作，项目团队成员将选拔均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从事债券资金审核和财务工作等专业技术人员，团队人数不得少于 5 人，总项目负责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或高级职称等人员任职，项目团队核心人员至少拥有不少于 3 个具有专业职称的人员组成，如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或中级职称等。

#### 3. 服务要求：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核具体内容
1	项目决策	①项目可研、立项、初步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手续是否完备，程序是否合规； ②项目审批流程是否合规； ③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核具体内容
2	项目过程	①项目配套资金是否到位； ②项目债券资金是否滞留在国库或专户，以拨代支、设立“共管账户”等造成债券资金闲置浪费； ③项目债券资金是否挤占挪用； ④项目债券资金是否超进度付款； ⑤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经常性支出； ⑥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偿还债务； ⑦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楼堂馆所、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 ⑧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房地产项目、租赁房屋以外的土地储备项目； ⑨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回购收购已竣工或拖欠工程款的项目； ⑩项目债券资金是否用于其他不符合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用途的支出； ⑪项目政府采购程序是否合规； ⑫项目工程变更程序是否规范（若存在变更）； ⑬项目债券资金形成的资产是否违规处置或抵押担保。
3	项目产出	①项目是否如期完工； ②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是否与批复内容一致； ③项目产出质量是否符合预期； ④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控制有效，是否存在超概、超标准建设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核具体内容
4	项目效果	①项目债券资金形成资产是否闲置； ②项目运营及管护方案是否完善； ③已投入使用专项债券项目是否按照运营及管护方案进行投产运营，产生的收益是否达到预期。

#### 四、合同签订及付款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第二次付款：提交审核报告初稿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三次付款：总体审核报告验收通过后 5 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30%。

备注：服务期时间：签订合同开始计算服务期 2 个月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合同为格式范本，最终合同以双方协商为准)

## 一、合同主要条款

###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提供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 合同价格包括人员工资、各类社保费用、税费、为保证服务质量所购买或租赁设备的费用等。

### 4、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服务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 6、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 7、检查考核

7.1 按甲乙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监督检查。

## 8、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 9、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0.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二、合同（格式）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四、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第二次付款：提交审核报告初稿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三次付款：总体审核报告验收通过后 5 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30%。

五、服务考核办法

XX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XXX

2.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2. 弃 标 函（弃标人填写）

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有（公司名称）因

（弃标原因）

无法前来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故放弃此项目投标。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弃标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月日

4.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编制、装订和密封。

##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姓名是投标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以及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的应签署本文件并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法定代表人不参加本次投标，应签署《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6. 授权委托书

我 姓名 是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单位全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我单位名义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可全权代表我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其委托代理人在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9. 施工组织设计或  
格式自拟

10. 质量管理与保证措施  
格式自拟

## 11. 进度安排

格式自拟

12. 投标人情况  
格式自拟

13. 合理化建议  
格式自拟

14. 类似经验业绩  
格式自拟

## 15.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编号：XXXXXXXXXXXX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元）	交货日期 （工期）
1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

投标编号：XXXXXXXXXX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最终报价		金额（大写）						元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货物类试用本表

# 投标报价（参考格式）

（第\_\_\_轮报价）

本轮报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是经磋商后供应商的报价表，供应商不需要在响应性文件中附此表，而是自行准备加盖单位公章的空白报价表若干份，以便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现场填写。

## 16. 投 标 报 价 表

★详见另卷服务清单，不得改变另卷服务清单的顺序、格式、内容等实质性内容，否则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7. 投标货物（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货物（设备）要求		投标货物（设备）状况		免费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外服务年限	投标货物（设备）符合程度				偏离说明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符合要求	高于要求	低于要求	不能确定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备注: 1、投标人严格按照《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清单或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具体明细, 进行报价。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及要求, 审慎准确填写此表, 详细列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状况, 全面披露各项符合程度并标注确定字样。如不能确定的请在不能确定栏内填写不确定字样。

3、填列不清楚、不全面的, 使评审人员不能判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而造成的废标、无效标,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如果投标货物有偏离而不标注偏离, 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认定为偏离, 评审人员有权视具体情况按照评标办法执行。

备注: 适用于货物类

## 18. 投标项目质量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产品(设备)的全称\_\_\_\_\_同时应编写品牌、型号\_\_\_\_\_:

投标人应按所投产品(设备、软件)质量状况实事求是地填写,但不限以下内容:

- 1、产品(设备)出厂前是否执行检验检测;
- 2、产品(设备)质量保证期(三包)期限(年、月),执行规范和内容;
- 3、产品(设备)质量缺陷、瑕疵补救方案和处理方式、方法(如果实行召回制度的产品必须说明);
- 4、投标产品(设备)达不到无故障时间和使用(寿命)年限应承担的责任;
- 5、设备(软件)集成、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
- 6、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设备)承诺的其它事项。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 年-2023 年任意一年）、近六个月完  
税证明、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 22. 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后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 2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全称）：

为了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坚决做到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和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保持公平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地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任务，准确兑现售后服务承诺。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2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